

全国技工学校通用教材

政治

法律基础知识

（'97新版）

（第二册）

中国劳动社会保障出版社

全国技工学校通用教材

政 治

（'97 新版）

（第 二 册）

法 律 基 础 知 识

劳动部职业技能开发司组织编写
司法部宣传司审定

中国劳动社会保障出版社

版权所有

翻印必究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政治 第2册:法律基础知识/谷春德编. —北京:中国劳动出版社, 1997.6

全国技工学校通用教材

ISBN 7-5045-1966-9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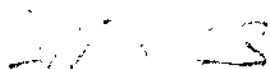
I. 政…

II. 谷…

III. ①政治理论—技工学校—教材 ②法律—基础知识—中国—技工学校—教材

IV. D0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97) 第 08060 号



中国劳动社会保障出版社出版发行

(北京市惠新东街1号 邮政编码:100029)

出版人:唐云岐

*

国防工业出版社印刷厂印刷 新华书店经销

787×1092毫米 32开本 8.625印张 192千字

1997年6月第1版 2000年9月第6次印刷

印数:31 000册

定价:9.00元

编写说明

技工学校思想政治课是培养学生德、智、体全面发展,对学生进行思想政治教育的重要组成部分。1982年以来,我们先后组织编写了三版技工学校思想政治课教材。这三版教材在技工学校政治课教学中发挥了重要作用。随着我国改革开放和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进入新的历史阶段,原有教材已不适应新形势的需要,为贯彻落实中共中央《关于进一步加强和改进学校德育工作的若干意见》和党的十四届六中全会精神,我们在深入调查研究的基础上,根据技工学校的实际情况及广大政治课教师的意见,组织力量对思想政治课教材重新进行了编写和修订。全套教材共分四册:第一册为《建设有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理论常识》,第二册为《法律基础知识》,第三册为《职业道德》,第四册为《世界观·人生观》。

新版教材以邓小平同志建设有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理论为主线,改进和完善了现行政治课教学内容,注重对学生进行思想品德教育和职业道德教育,注意与初中政治课的整体衔接,不仅在内容上注重了科学性、准确性,而且突出了知识性、实用性,并在理论联系实际、通俗易懂上有所创新,有助于学生确立为建设有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事业奋斗的政治方向,逐步形成分析问题、观察社会、选择人生道路必须具有的科学的 worldview、为人民服务的人生观和价值观。

为满足技工学校政治课教学的需要，我们还组织编写了配套习题册、教学参考书和习题册参考答案，供技校师生选用。

本册教材由谷春德、刘晓军、谷革、郑东、胡正勇、柴玉柱、曹红英编写，谷春德主编。刘一杰、杜茂审稿，刘一杰主审。关如萍、程廷仁、吕能书、李冬梅、刘建军参加了审稿工作。

本套教材从组织编写到出版发行历时一年，广大编审人员付出了艰辛的劳动，在此一并致谢。由于时间紧、任务重，教材不可避免地存在许多不足之处，欢迎各地在使用这套教材时，提出意见和建议，以便适时修订。

劳动部职业技能开发司

1997年4月

修 订 说 明

《政治（第二册）·法律基础知识》（'97 新版）教材在技工学校政治课教学中发挥了重要作用。随着我国改革开放和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的深入发展，依法治国、建设社会主义法治国家基本方略的确立和实施，宪法第三次修正，以及合同法等一系列重要法律、法规的制定和实施，原教材的某些内容已不适用，我们请原教材主编谷春德教授进行了部分修订。这次修订，贯彻落实了党的十五大精神，吸收了宪法修正案及合同法的内容，并以正式颁布的新刑法为依据修改了刑法的基本知识的有关章节，对习题册上要求练习的重要知识点而原教材上却没有的作了补充，对原教材上一些文字上的差错作了订正，这样就使本教材达到了更加准确适用的要求。原教材第八课“合同法基本知识”，根据新合同法的内容重新编写。原教材第二课“宪法基本知识”，主要是增写了宪法修正案的内容，同时对某些不够准确的提法也进行了修改。原教材第三课“刑法基本知识”是根据新刑法草案编写的，草案与正式公布的文本在文字上和提法上都有一些变动。这次根据新刑法的正式文本对这一课的内容进行了较大较多的修改，将一些不够准确的提法改正过来。其他各课

的内容基本未动，只是作了一些文字的加工、个别提法的改动。

劳动和社会保障部教材办公室

2000年5月

目 录

绪 论	(1)
一、青少年为什么要学习法律基础知识	(1)
二、法律基础知识课的内容有哪些	(6)
三、怎样学好法律基础知识课	(7)
第一课 社会主义法学基本理论知识	(9)
一、法的产生、本质和特征	(9)
二、我国社会主义法的本质和作用	(14)
三、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与社会主义法治	(27)
四、邓小平的民主法制思想	(33)
五、依法治国,建设社会主义法治国家	(42)
第二课 宪法基本知识	(48)
一、什么是宪法,我国现行宪法的基本精神是什么	(48)
二、我国的基本制度	(55)
三、我国公民的基本权利和义务	(65)
四、我国的国家机构	(76)
五、我国的国旗、国徽、国歌和首都	(82)
第三课 刑法基本知识	(84)
一、什么是刑法,它的任务和原则是什么	(84)
二、犯罪及其种类	(86)
三、什么是刑罚,它有哪些种类	(104)

第四课 治安管理基本知识	(113)
一、什么是治安管理, 它的特点、任务和方针 是什么.....	(113)
二、什么是违反治安管理行为, 它有哪些种类	(116)
三、对违反治安管理行为的处罚原则和种类.....	(123)
第五课 民法基本知识	(128)
一、什么是民法, 它的基本原则有哪些.....	(128)
二、民事法律关系.....	(132)
三、民事法律行为及代理.....	(138)
四、民事权利和民事责任.....	(144)
第六课 婚姻法基本知识	(155)
一、什么是婚姻法, 它的基本原则是什么.....	(155)
二、结婚的法定条件和程序.....	(159)
三、离婚的法定原则和程序.....	(164)
四、家庭成员之间的关系.....	(166)
第七课 劳动法基本知识	(172)
一、什么是劳动法, 它的特点是什么.....	(172)
二、劳动者的权利和义务.....	(173)
三、劳动合同制度.....	(175)
四、劳动安全卫生制度和社会保险制度.....	(182)
五、劳动争议的处理.....	(191)
第八课 合同法基本知识	(194)
一、什么是合同法, 它的特点和基本原则是什么	(194)
二、合同的订立.....	(199)
三、合同的效力.....	(205)

四、合同的履行·····	(207)
五、合同的变更、转让和终止、解除·····	(207)
六、合同纠纷的解决·····	(210)
七、合同的种类·····	(211)
第九课 企业法和公司法基本知识·····	(221)
一、企业法基本知识·····	(221)
二、公司法基本知识·····	(237)
第十课 诉讼法和仲裁法基本知识·····	(246)
一、诉讼法基本知识·····	(246)
二、仲裁法基本知识·····	(261)

绪 论

一、青少年为什么要学习法律基础知识

我们党和国家历来十分重视对广大青少年的培养和教育。邓小平同志曾一再强调这个问题的极端重要性。他说：“我们要大力在青少年中提倡勤奋学习、遵守纪律、热爱劳动、助人为乐、艰苦奋斗、英勇对敌的革命风尚，把青少年培养成为忠于社会主义祖国、忠于无产阶级革命事业、忠于马克思列宁主义毛泽东思想的优秀人才，将来走上工作岗位，成为有很高的政治责任心和集体主义精神，有坚定的革命思想和实事求是、群众路线的工作作风，严守纪律，专心致志地为人民积极工作的劳动者。”^① 我们技工学校是培养和教育青少年的重要基地和场所。它的目的和任务就是要将学生培养和教育成为适应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和改革开放需要的合格的中等技术工人。为此，技工学校的学生不但要学习科学文化知识和操作技能，而且还要学习政治理论、思想道德以及法律方面的知识。

技工学校的学生为什么要学习法律知识呢？

第一，学习法律知识是增强主人翁责任感，正确行使当

^① 《邓小平文选》第二卷，第106页。

家作主权利，发挥在现代化建设中的积极性和创造性的需要。

技工学校的学生，是工人阶级的后备力量，他们毕业之后将要参加到社会主义建设的大军中去。工人阶级是我国的领导阶级，是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和改革开放事业的主力军。工人、农民、知识分子以及其他劳动者，都是国家的主人。社会主义法律体现了全国各族人民的共同意志和根本利益，其中当然首先包含了工人阶级的意志和利益。社会主义法律是我国人民管理国家，建设有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的有效工具和手段。技工学校的学生学习了国家的宪法和法律，就能明确自己在国家和企业中的主人翁地位和应负的社会责任，将来走上工作岗位以后，就能正确行使当家作主的权利，发挥自己在建设有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事业中的积极性、主动性和创造性。

第二，学习法律知识，是正确理解邓小平理论和党的基本路线，确立坚定正确的政治方向的需要。

邓小平理论，是当代中国的马克思主义，是我国新时期各项工作的根本指针。党的基本路线是我国新时期的总方针、总政策。我国社会主义法律是在马列主义、毛泽东思想、邓小平理论和党的基本路线的指导下，由国家机关依照法定的程序和权限制定的。它集中体现了邓小平理论和党的基本路线的基本精神和基本内容。江泽民同志说过：“党领导人民制定的宪法和法律是人民意志的体现，是党的主张的体现，执行宪法和法律，是对人民意志的尊重，是贯彻党的路线、方针、政策的重要保障。”^① 学习法律知识，可以加

^① 《光明日报》1995年1月21日。

深理解邓小平理论的精神实质；加深理解党的以经济建设为中心，坚持四项基本原则，坚持改革开放的基本路线的精神实质；知晓党的基本路线的法律依据，提高坚持和贯彻党的基本路线的自觉性和坚定性；确立献身于建设有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事业的政治方向，做一名自觉的、清醒的工人阶级的成员和社会主义事业的接班人。

第三，学习法律知识，是强化社会主义道德意识，提高道德修养水平，促进自己健康成长的需要。

道德是人们关于善与恶、美与丑、正义与邪恶、公正与偏私、光荣与耻辱、诚实与虚伪等观念以及与此相适应的行为规则的总和。道德和法律是相互作用、相互影响、相互渗透、相互补充的两类社会规范，都是调整人们行为的规则和尺度，也是广大青少年必备的基本素质。

社会主义道德的基本要求是爱祖国、爱人民、爱劳动、爱科学、爱社会主义，而为人民服务则是社会主义道德的核心和集中表现。在发展社会主义市场经济条件下，社会主义道德要求提倡为人民服务 and 集体主义精神，提倡尊重人、关心人、热爱集体、热心公益、扶贫帮困，为人民为社会多做好事，反对和抵制拜金主义、个人主义、享乐主义；大力倡导文明礼貌、助人为乐、爱护公物、保护环境、遵纪守法的社会公德，大力倡导爱岗敬业、诚实守信、办事公道、服务群众、奉献社会的职业道德，大力倡导尊老爱幼、男女平等、夫妻和睦、勤俭持家、邻里团结的家庭美德；对广大青少年来说更要大力倡导爱党爱国、关心集体、尊敬师长、勤奋好学、团结互助、遵纪守法的风尚。上述这些社会主义道德风尚的形成、巩固和发展，要靠教育，也要靠法制。

社会主义法律与社会主义道德是一致的。社会主义法律

通过对社会主义道德原则和内容的确认，通过对违法行为的制裁和犯罪行为的打击，为实现社会主义道德提供法律上的保障，激励人们模范地遵守社会主义道德。学习法律知识，有助于从法律方面了解和掌握社会主义道德的基本要求和内容，明确而具体地了解社会主义道德提倡什么，反对什么，鼓励什么，谴责什么，用社会主义道德规范自己的行为，从而提高自我管理、自我约束和辨别善与恶、美与丑、是与非、荣与辱的能力，促进自己道德修养水平的提高和身心的健康成长。

第四，学习法律知识，是提高法律意识和增强法制观念，自觉遵守宪法和法律的需要。

我国法律的实施一方面要靠国家的强制力，另一方面也要靠人民群众的自觉遵守。自觉遵守宪法和法律是每个公民的基本义务，也是做一个有理想、有道德、有文化、有纪律的好公民的起码条件。每一个公民都要自觉遵守宪法和法律，作为工人阶级的未来成员更应带头模范地遵守宪法和法律。要遵守法律，首先就要学习法律，了解法律，提高法律意识，增强法制观念。不懂得法律，没有法律意识和法制观念，不但不能自觉地遵守法律，而且还会做出违反法律、甚至违法犯罪的事情来。目前，我国青少年违法犯罪的人数急剧增加，其中一个重要原因就是由于许多青少年不懂得法律造成的。例如，有的青年用刀扎伤了人，明明是犯了罪，公安机关传讯他时，他还质问公安人员：“为什么传讯我？我又没有犯啥罪。”又如，有的青年交朋友、谈恋爱，当对方不愿意并提出中断恋爱关系时，他就不择手段地威吓甚至用暴力伤害对方，这明明是违法犯罪行为，他反而认为是在谈恋爱。这些例子都说明由于他们不懂法律才走上了违法犯罪

的道路。学习法律知识后，分清了什么是合法行为、什么是违法行为、什么是法律允许做的、什么是法律禁止做的，就能提高守法意识，增强法制观念，依法办事，以法律己，真正做到学法、知法和守法。

第五，学习法律知识，是善于运用法律武器保护自己的合法权益，敢于同违法犯罪行为作斗争的需要。

有些青少年由于不懂得法律，当自己的合法权益受到非法侵害时，不能运用法律武器去维护自己的合法权益，而是“私了”，或者采用违法犯罪的手段去维护自己的权益。例如，有的人一辆新自行车被坏人拦路抢走了，这个人不去向公安机关报案，而是约几个朋友去向坏人索要，并将那个坏人打伤致残，结果自己反倒犯了故意伤害罪。还有的人被汽车撞伤，不去向交通民警报案，用法律手段解决问题，而是采取“私了”办法，结果不但没解决问题，自己还留下了伤残。学习了法律知识，知道法律是如何规定的，当你的财产所有权、财产继承权、著作权、人身权、婚姻自由权等等受到非法侵害时，你可以根据法律的有关规定，到法院去告状，请求法院维护你的合法权益，而不再去干那些蠢事，不再去用非法手段解决问题或“私了”。再有，我们学习法律知识的目的在于学会运用法律武器同违法犯罪行为作斗争。目前我国的社会治安状况经过几次“严打”虽有好转，但仍不稳定，各种严重刑事犯罪案件还在增加，特别是集团犯罪、持枪抢劫、杀人、强奸、放火、贩毒、投毒、盗窃等大案、要案和恶性案件还屡有发生，人民群众的生命财产受到严重危害和损失，缺乏安全感，国家和集体的财产也遭到严重破坏。社会秩序不安定，极大地妨碍了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和改革开放的顺利进行。要改变这种状况，实现社会治

安的根本好转，仅仅依靠政法机关的“严打”是远远不够的，人民群众才是保证法律实施的根本力量，特别是广大青少年在这方面更应起模范带头作用。但是，同各种犯罪行为作斗争光靠勇敢和良好的动机还不行，还必须学会运用法律武器，依法同犯罪分子作斗争。邓小平同志曾经说过，“全党同志和全体干部都要按照宪法、法律、法令办事，学会使用法律武器（包括罚款、重税一类经济武器）同反党反社会主义的势力和各种刑事犯罪分子进行斗争”。^①

我们学习了法律知识，就能正确地运用法律武器同各种违法犯罪行为作斗争，维护国家和人民的利益，保卫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和改革开放的顺利进行。

二、法律基础知识课的内容有哪些

法律知识十分广泛，由于种种原因我们不可能都学习，而且也没有必要都学到。根据国家普法规划对青少年进行法制教育的内容要求，根据技工学校培养目标的要求和学校的教学安排，我们只能学习法律的基础知识，例如什么是法，法是怎样产生的，法有什么作用，历史上有哪类型的法，我国社会主义法的本质和作用，社会主义法治与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社会主义民主与社会主义法制，以及依法治国等等；学习我国宪法和基本法律的主要内容，诸如刑法、民法、合同法、企业法和公司法、婚姻法、治安管理处罚条例、诉讼法和仲裁法规定的主要内容，等等；同时根据技工学校的特点和要求，我们还要重点学习劳动法，包括劳动者

^① 《邓小平文选》第二卷，第371页。

的权利和义务、劳动就业和劳动合同制度、工资制度、工时和休息休假制度、劳动保护制度、职业培训、社会保险和福利、劳动争议处理等等内容。由此可见，法律基础知识课的内容还是相当丰富和广泛的。

三、怎样学好法律基础知识课

第一，要以马克思列宁主义、毛泽东思想和邓小平理论为指导。

法律具有很强的政治性和阶级性。我国社会主义法律是以人民民主专政理论和邓小平理论为指导，以党的路线、方针、政策为依据，从我国国情和现代化建设新时期的需要出发制定的。我们在学习法律知识这门课时，也必须在马列主义、毛泽东思想和邓小平理论的指导下，坚持发展的观点、改革的观点，反对僵化的观点、保守的观点，解放思想，实事求是，把马克思主义法学理论同我国社会主义民主法制建设的实践联系起来，才能深刻领会马克思主义法学的基本观点，正确领会我国宪法和基本法律的精神实质。

第二，要坚持理论联系实际的原则。

理论联系实际既是学习法律基础知识课的基本原则，也是学习法律基础知识课的根本要求。学习法律知识的目的全在于应用，而不是为学习法律知识而学习法律知识。要联系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的实际，经济和社会发展的实际，经济体制改革和政治体制改革的实际，对外开放的实际，以及个人的思想实际进行学习。要对照宪法和法律的规定，看看自己是不是都遵守了，有哪些地方还做得不够和不对，应当想办法改正过来；还要想一想自己过去在运用法律武器保护自